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37

单位名称：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主要职能。

（一）办公室。办公室内设秘书股、行政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区纪委监委重要会议、活动的筹备组织等工作；组织起草区纪委监委有关文件文稿；督促检查有关工作部署的落实情况；负责档案管理、保密和信息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安全保卫工作以及派出机构的人员经费、办案经费有关工作；负责机关及派出机构涉案款物保管等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机关后勤保障工作等。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开展政策理论及重大课题调查研究；起草重要文件文稿等；负责提出地方性纪检监察制度建设规划、计划；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负责纪检监察法规制度的咨询答复、解释指导、备案审查、清理、编纂等。

（二）组织部。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区委组织部负责区委巡察办的科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区委任免；负责区纪委监委机关、直属单位及派驻机构干部人事工作；负责区委巡察办、巡察组有关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负责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乡镇（街道）纪委、监察办公室（监察组）、区管企业和区属学校、医院

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成员的提名、考察、任免等干部人事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三）宣传部。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以及廉洁文化建设工作；负责区纪委监委机关的新闻事务和有关网络信息工作等。

（四）党风政风监督室。负责综合协调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律法规等情况的监督检查；综合协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综合协调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工作；综合协调整治群众身边和扶贫领域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协调党内监督、党的问责等方面工作，推动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综合协调区纪委监委机关参与调查的事故、事件中涉及的监督对象违纪违法行为和需要问责情形的调查处理工作；综合分析党风政风监督工作情况，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开展党风政风监督专项检查活动；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的党风政风监督工作等。

（五）信访室。负责受理对党的组织、党员违反党纪行为和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职务违法、职务犯罪行为等的检举、控告；归口受理对区委管理的党的组织和党员干部违反党纪、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行为等的信访举报，统一接收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和基层纪委、监察办公室（监察组）报送的相关信访举报，分类摘要后将问题线索类信访举报移送案件监督管理部门；受理党员对区纪委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

述、监察对象对区监委做出的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复审申请；综合分析信访举报情况；接待群众来访，处理群众来信和电话网络举报事项等。

（六）案件监督管理室。负责对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线索管理、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督促办理、统计分析等职责；统一受理信访室移送的区管干部问题线索类信访举报和巡察工作机构、审计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等单位移交的相关问题线索，实行集中管理、动态更新、定期汇总核对，提出分办意见移交监督检查室或审查调查室；统一受理下级纪检监察机关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报告，分送有关部门；归口管理审查调查工作中与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事项；对调查措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监督检查全区纪检监察机关依纪依法安全办案情况；负责执纪监督和审查调查信息化查询平台的管理和使用；协调办理区管干部任职前回复区委组织部意见工作；负责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建立健全追逃追赃和防逃协调机制，承担区纪委监委负责的追逃追赃任务等。

负责制定全区纪检监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和技术保障工作的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下级纪检监察机关开展信息化建设、应用和技术保障工作；负责区纪委监委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和运行维护工作，为执纪监督和审查调查业务提供信息技术保障；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网络、视频会议和密码设备的管理工

作；负责区纪委监委信息化基础设施、计算机网络建设和信息网络安全工作等。

（七）第一至第五监督检查室。主要是履行依纪依法监督的职责。监督检查联系单位、乡镇、街道领导班子及区管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律法规，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等方面的情况。监督检查联系单位党组（党委）、乡镇、街道党（工）委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的情况，指导、检查、督促纪委、监察办公室、监察组（派驻派出机构）落实纪检、监察责任，实施问责；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综合分析研判问题线索，综合运用“四种形态”按程序提出处置意见；负责联系单位巡察整改落实的日常监督工作；负责巡视巡察移交问题整改落实的监督工作；综合、协调、指导联系单位、乡镇、街道及其系统纪检监察工作等。

（八）第六至第十审查调查室。主要履行执纪审查和依法调查处置的职责。承办涉嫌严重违纪或者职务违法、职务犯罪问题线索的初步核实和立案审查调查，以及其他比较重要或者复杂案件的初步核实、审查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可以办理下一级监察机构管辖范围内的监察事项。

（九）案件审理室。负责审理区纪委监委直接审查调查和基层党的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报批或者备案的违反党纪和职务违

法、职务犯罪案件，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提出处理或者处分意见；承办党员对区纪委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诉案件、监察对象对区监委作出的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申请复审案件，以及其他需要由区纪委监委办理的申诉、复核案件等。

（十）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负责监督检查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律法规等方面的情况；受理对区纪委监委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及以上干部，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领导班子成员，区委管理领导班子企业纪委书记，区属学校、医院纪委书记，区委巡察办、巡察组领导职务干部，各乡镇、街道纪（工）委书记、监察办公室主任（监察组组长），纪（工）委副书记、监察办公室副主任（监察组副组长）涉嫌违反党纪、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的问题的举报，提出处置意见并负责问题线索初步核实及立案审查调查工作等。

机关党委

负责区纪委监委机关及派驻机构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承担区纪委监委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领导机关纪委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

区纪委监委廉政教育培训中心

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工作，开展对党员、公务员的理想信念和宗旨教育、党风党纪和廉洁自律教育，组织协调廉洁教育及纪检监察电化教育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相关

法律法规、理论政策、形势任务、决策部署、成效经验和先进典型等教育引导工作；负责本部门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委巡察办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二）统筹、协调、指导开展巡察工作。

（三）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四）对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会同巡察组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专项检查。

（五）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六）管理巡察工作专项经费。

（七）完成省委、市委巡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派驻纪检组职责

（一）监督促进驻在部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促进驻在部门党政一把手当好第一责任人。监督检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决议、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廉洁自律等情

况，经常、及时向区纪委监委报告上述情况及发现的重要问题。受理对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检举、控告。

（二）经区纪委监委批准，初步核实反映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区委管理干部的问题线索；参与审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区委管理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负责审查驻在部门管理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股级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指导驻在部门机关党委（纪委）审查股级以下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必要时可以直接审查股级以下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受理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申诉。

（三）对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的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负有责任的党的领导干部，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党的组织提出问责建议。

（四）协助驻在部门党组（党委）做好巡察工作，不承担驻在部门开展巡察的日常工作。

（五）推动驻在部门开展廉政教育。依法对驻在部门的领导班子和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维护宪法法律，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领导班子和区委管理的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及时向区纪委监委报告；发现其他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会同驻在部门开展调查处置，强化监督职责。受理对驻在部门监察对象的检举、控告。

（六）负责调查驻在部门非区委管理的股级及以下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案件。在开展职务违法调查时，可以派驻机构名义采取不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确需采取冻结、查封、扣押等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的，报区纪委监委批准后，以区纪委监委名义实施。发现涉嫌职务犯罪问题的，及时报区纪委监委处理。受理驻在部门监察对象不服派驻纪检监察组所作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的复审申请。

（七）按照管理权限，对驻在部门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机关提出问责建议。根据监察结果，对驻在部门廉政建设和履行职责存在的问题等提出监察建议。

（八）负责对本派驻机构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

（九）完成区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0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22.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9.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37.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1.94
	30			61	
总计	31	2109.89	总计	62	2109.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9.89	2109.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4.85	1794.8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94.85	1794.85					
2011101	行政运行	1743.6	1743.6					
2011106	巡视工作	25.77	25.7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48	2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96	19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96	192.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7	7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06.13	10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7.51	7.51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 助	0.35	0.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9	4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9	4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9	44.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8	7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8	7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8	7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2021 年度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7.95	1489.83	54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2.91	1174.8	548.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22.91	1174.8	548.11			
2011101	行政运行	1671.66	1174.8	496.86			
2011106	巡视工作	25.77		25.7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48		2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96	19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96	192.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7	7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13	10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	7.51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35	0.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9	4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9	4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9	44.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8	7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8	7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8	7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0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22.91	1722.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2.96	19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29	4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78	77.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9.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37.95	2037.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1.94	71.9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09.89	总计	64	2109.89	2109.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1 年度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37.95	1489.83	54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2.91	1174.8	548.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22.91	1174.8	548.11
2011101	行政运行	1671.66	1174.8	496.86
2011106	巡视工作	25.77		25.7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48		2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96	19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96	192.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7	7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13	10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	7.51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35	0.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9	4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9	4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29	44.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8	7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8	7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8	7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5.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1.02	30201	办公费	78.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2.42	30202	印刷费	8.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7.9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3.5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1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6	30207	邮电费	50.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	30211	差旅费	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9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8.9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64.63	公用经费合计				2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9.71		19.71		19.71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18.85		18.85		1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1 年度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我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我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09.8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4.3 万元，增长 0.6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资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109.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09.8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037.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9.83 万元，占 73%；项目支出 548.11 万元，占 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09.89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4.3 万元，增长 0.68%，主要是人员调动、调资等；本年支出 2037.95 万元，减少 57.64 万元，降低 2.75%，主要是人员调动、调资及年底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09.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3 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动、调资；本年支出 2109.89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4.3 万元，增长 0.068%，主要是人员调动、调资。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0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比年初预算增加 32.8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调整预算；本年支出 203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比年初预算减少 39.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2%，比年初预算增加 32.84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及预算调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8%，比年初预算增加 32.84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及预算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支

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37.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22.91 万元，占 85%，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2.96 万元，占 9%；住房保障（类）支出 77.78 万元，占 4%；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9.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64.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25.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4%，较预算减少 0.86 万元，降低 4.36%，主要是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65 万元，降低 3.3%，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85 万元：广阳区纪委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86 万元，降低 4.36%，主要是节省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0.65 万元，降低 3.3%，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参评项目总数为 5 个，5 个项目自评全部为优。评优率为 100%。

(四)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中共廊坊市广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联系人			邸晶		联系电话		2025155			
评价时段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统一要求）							
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收入（万元）			预算支出（万元）				
			收入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财政拨款收入		2077.05	2077.05	人员经费		1409.24	1409.24
			上级补助收入				日常公用经费		216.06	216.06
			事业收入				专项公用支出		451.75	451.75
			经营收入				专项项目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合计		2077.05	2077.05	合计		2077.05	2077.05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行政运行	完成	纪检事务管理经费	完成	113.95	113.95		113.95	113.95	
			运维经费	完成	50	50		50	50	
			金昭房租及物业取暖费	完成	332.92	332.92		332.92	332.92	
			巡察经费	完成	25.77	25.77		25.77	25.77	
			外网建设经费	完成	25.48	25.48		25.48	25.48	

	行政运行		完成		人员经费		完成		1409.24	1409.24		1409.24	1409.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数据来源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00%	4	部门决算报表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最终预算数）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4		
		预算调整率	0	4.9%	4	部门决算报表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 3.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5%- 实际值 ）/5%*权重； 实际值 为实际值的绝对值。		2.3		
		支出进度率	≥100%	94%	4	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部门决算报表	支付进度率=（6月末实际支付进度/6月末序时支付进度）×1/6+（9月末实际支付进度/9月末序时支付进度）×1/6+（11月末实际支付进度/11月末序时支付进度）×1/6+（12月末实际支付进度/95%）×1/2。 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6月末序时支付进度=6/12；9月末序时支付进度=9/12；11月末序		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60%的，不得分； 3.支付进度率在60%—10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40%*权重。		3.8		

							时支付进度=11/12; 12 月末序时支付进度=95%。 考察资金范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2020 年度预算资金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49%	4	部门决算报表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 0 得满分, 每增加 1%扣权重分的 10%, 扣完为止。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102.6%	4	部门决算报表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 0 得满分, 每增加 1%扣权重分的 10%, 扣完为止。	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等	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 2.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 至少包含: 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 3.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 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资金拨付审批资料、专家评审资料、预算文本、相关合同、审计报告等。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部门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	具备要点 1-6 得 100%权重分, 任意一项不具备得 0 权重分。	3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资金。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100%	3	预算文本、部门决算报表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实际值-85%) /10%*权重。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月报系统、廊坊市资产信息管理系统、河北省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	评价要点: 1.部门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 2.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6.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6 实际值各得 20%权重分。	1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255%	1	部门决算报表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 100%得满分, 每增加 1%扣权重分的 10%, 扣完为止。	0

		绩效指标 体系构建 情况	按要求 构建	按要求 构建	2	部门提供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并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 2.是否对形成的预算绩效指标库定期更新，并报财政部门审批； 3.是否在本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中选取绩效指标应用于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2
	重点工作 管理	重点工作 制度健全 性	健全	健全	1	部门提供	评价要点： 1.针对重点工作，均有适用的资金管理办法； 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监管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施管理、结果考核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30%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3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40%权重分。	1
部门产出 (40 分)	数 量	重点工作 实际完成 率	100%	100%	15	部门提供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	15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5.2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51.82 万元，增长 29.8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运转经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与上年持平。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单位无新增需求。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本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本单位没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本单位没有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 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



第四部分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